

烟台市农业农村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由烟台市农业农村局编制本报告。本报告所列统计数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进一步筑牢基础，创新方式，以政务公开助力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的烟台篇章。

（一）做好主动公开，夯实工作基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402 条，其中，发布领导及机构概况信息 12 条、专项和行业规划信息 2 条；公开政策文件 10 个，发布各类解读 29 条；及时修订发布行政许可等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的依据、条件、程序及办理结果；及时公开行政执法主体资格清单、事项清单、执法岗位、相关行政处罚决定等信息；发布人事任免信息 10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22 条；社会公益事业——乡村振兴栏目发布信息 43 条。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网上民声收到留言 130 条，回复率、办结率 100%。

（二）做好依申请公开，保障申请人依法获取政府信息。认真执行《局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规定》，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1 件，办结 10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件。收到申请数量比 2021 年增加 9 件。已办结申请均依法答复，全年未发生

因政务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科学建章立制，严格做好政府信息管理。调整了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印发《关于认真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政策解读工作的通知》。实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审批和保密审查制度。每季度对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并公开清理结果，目前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 2 件，2022 年未印发规范性文件。

（四）优化栏目设置，提升信息公开平台水平。在市政府门户网站设置法定主动公开栏目 50 余个。优化部门网站栏目设置，部门网站发布信息 1770 条。利用报刊等纸质媒体和网络新媒体做好线上线下公开结合，烟台农业农村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178 条，订阅数 1576 个。

（五）明确机构人员，加强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将政务公开纳入年度绩效考核。调整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设有政务公开工作职能科室（法规科），有专职工作人员 1 名。制定《2022 年政务公开培训计划》，组织培训 1 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 业	科研机 构	社会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1	0	0	0	0	0	1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0	0	1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0	0	0	0	0	1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10	0	0	0	0	0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纠 正	其他结 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 持	结果纠 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维 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仍存在一定的不足，一是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存在表述不规范和错别字情况；二是在拓展农业农村领域主动公开的广度和深度方面还需进一步提升。

针对上述问题，2023年一是加强业务培训，增强依法公开能力。二是落实“谁起草、谁审核、谁公开、谁负责”责任制。三是拓宽农业农村领域政务公开覆盖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我局2022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印发《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从筑牢基础、加强解读、强化保障等多方面认真落实《2022年烟台市政府公开工作要点》。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2 年度共承办人大建议 13 件，政协提案 38 件。内容涉及农业农村、科教文卫、经济建设等多方面，全部按时办理完毕。及时将 10 件人大建议、28 件政协提案办理答复属性为主动公开的复文，在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发布，接受社会监督。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实践情况。以公开助力乡村人才振兴。一是以公开助企引才。举办农业高校空中宣讲会，面向 8 所农业重点高校同步直播，吸引 14.39 万人次在线观看。组织 18 家企业开展两次线上专场招聘会，在多所高校官网公布人才需求 106 条。二是以公开助力农业农村人才培育。引导农民通过中国农村远程教育网等权威信息平台学习农业技术。线上开展农民授课、答疑、指导培训活动。